

海口市生态环境局

海口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 2021 年 2 月我市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

一、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

2021 年 2 月，按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 及修改单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 663-2013) 评价，我市空气质量总体优良，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%，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 64.3%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优良天数持平，优级天数比例下降了 25.0 个百分点。

全市二氧化硫(SO₂)、二氧化氮(NO₂)、可吸入颗粒物(PM₁₀)、细颗粒物(PM_{2.5}) 月均浓度分别为 3、10、31、18 微克/立方米，臭氧(O₃) 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13 微克/立方米，一氧化碳(CO) 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0.7 毫克/立方米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NO₂、PM₁₀、PM_{2.5}、O₃、CO 浓度分别上升了 100%、6.9%、28.6%、8.7%、16.7%，SO₂ 浓度持平。

二、各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根据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 及修改单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 663-2013) 评价，全市四个区优良级天数比例均为 100%，优级天数比例介于 51.9%~76.0%。

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市四个区优良天数比例均无所上升，而优级天数比例有所下降。优级天数比例下降最多的是琼山区，下降了 39.1 个百分点。

O₃浓度 四个区 O₃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介 105 微克/立方米（美兰）~119 微克/立方米（秀英、龙华、琼山）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市四个区 O₃浓度上升比例介于 3.7%~17.9%。

PM_{2.5}浓度 四个区 PM_{2.5}月均浓度介于 16 微克/立方米（琼山）~20 微克/立方米（秀英）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市四个区 PM_{2.5}浓度上升比例介于 20.0%~33.3%。

三、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

2021 年 2 月，我市环境空气质量在全国 168 个重点城市中排名尚未公布，以生态环境部公布结果为准。

根据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对我市四个区进行排名，2 月各区排名依次为：琼山区、龙华区、美兰区、秀英区（排名具体情况见下表）。

辖区	有效 天数	优良 天数	优良 率%	月平均浓度值（单位：ug/m ³ ，CO:mg/m ³ ）						空气质 量综合 指数	空气质 量排名
				SO ₂	NO ₂	CO	O ₃	PM ₁₀	PM _{2.5}		
秀英区	26	26	100%	4	12	0.7	112	33	20	2.28	4
美兰区	25	25	100%	3	12	0.8	105	30	18	2.15	3
琼山区	27	27	100%	3	8	0.7	119	31	16	2.07	1
龙华区	28	28	100%	4	9	0.7	116	31	17	2.12	2
桂林洋	27	27	100%	2	11	0.7	109	30	20	2.16	不排名